

○學年度補助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

結案核銷檢核資料參考(校園版)

檢核 確認	編號	應檢附文件
	1	校(園)總實支經費明細表 1-1、客語沉浸式教學 1-2、全客語幼兒園實施
	2	切結書—以本會補助款支付個人所得者需檢附；若已檢附「所得稅扣繳憑單」及「扣繳補充保費保險費證明」者，得免檢附。
	3	支出憑證粘存單與支出原始憑證正本，送縣市政府核閱(結案核銷後，由縣市政府或校園自行妥善保存，以利相關單位核查) 3-1、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：含補助項目憑證等(收據、發票等)、陪伴員及老師印領清冊或領據。 3-2、全客語幼兒園實施：含補助項目憑證等(收據、發票等)、客語教學推動組及老師印領清冊或領據。
	4	成果報告書及其他相關附件—須含影片連結網址。 須電子檔各1份(格式規定：1. PDF 及 2. WORD 或 ODT)。
<p>註1、電子檔可上傳至本計畫線上系統： https://school.hakka.gov.tw/Immersion/Login.aspx</p> <p>註2、請確認所有文件皆無誤且用印後，正本寄送至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(教育局、處或客家事務專責單位)。</p>		

1-1、校(園)總實支經費明細表-客語沉浸式教學

附件：○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○○校(園)總實支經費明細表

序	項目	細項	原計畫 預算經費 【A】	實支經費			說明(必填) 1、檢附相關文件佐證。 2、若有縣府補助或校園自籌請註明。
				單價 【B】	數量/ 單位 【C】	總計 【D=B*C】	
一 教師專業支持費							
1	陪伴員	鐘點費					
		交通費(未跨區)					
		交通費(跨區)					
2	語言研究費	中高級認證者					
		其餘客語能力者					
3	教材編輯費	中高級認證者					
		其餘客語能力者					
4	代課費	公假排代費					
		減時授課鐘點費					
5	代課人員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						
*6	教材教具費	請自行填寫					
7	專業成長社群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內/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跨校)	專業指導費或諮詢費					
		講座鐘點費(外聘)					
		講座鐘點費(內請)					
		外聘專家學者交通費					
二 學生多元學習費							
1	鐘點費						
2	學習材料費						
3	獎勵品						
*4	活動費	請自行填寫					
5	保險費						
6	交通租車費						
三 其他費用							
1	印挖費						
2	健保補充保費						
*3	雜支						
4	其他		0				非本計畫補助項目，經費自籌

序	項目	細項	原計畫 預算經費 【A】	實支經費			說明(必填) 1、檢附相關文件佐證。 2、若有縣府補助或校園自籌請註明。
				單價 【B】	數量/ 單位 【C】	總計 【D=B*C】	
合計				合計			繳回款=○-○=○
<p>1. 本案計畫總金額○萬元，客委會核定補助○萬元；</p> <p>2. 本校園實支總經費○萬元；客委會實支補助○萬元，繳回賸餘款○元；○政府補助或自籌○元。</p>							

註1、各項目經費基準及限制，請依照本計畫及項目經費基準表實施。

註2、欄位【A】預算經費：請填與原計畫概算表一致。

註3、序標註*者須詳列說明內容。

註4、教材教具經費係指圖書費、教材費、材料費、情境布置費、客語學習輔具等，不支應購買財產、機器、設備、樂器、獎勵品、墨水匣(碳粉匣)、硬碟、記憶卡及文物修繕等。

註5、活動費經費不支應購買財產、機器、設備、樂器、墨水匣(碳粉匣)及文物修繕等。

註6、雜支經費編列應與計畫有關，且不得購置非消耗品及設備。

1-2、校(園)總實支經費明細表-全客語幼兒園實施

附件：○學年度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○○校(園)總實支經費明細表

序	項目	細項	原計畫 預算經費 【A】	實支經費			說明(必填) 1、檢附相關文件佐證。 2、若有縣府補助或校園自籌請註明。
				單價 【B】	數量/ 單位 【C】	總計 【D=B*C】	
1	客語教學推動組費	園長/召集人					
		園主任/教保組長					
		行政人員					
		具客語能力中高級認證					
		兼職職務人員					
2	陪伴員						
3	語言研究費						
4	教材編輯費						
5	代課費						
6	代課人員勞、健保及勞工退休金						
*7	教材教具費	請自行填寫					
*8	家庭共學資源費	請自行填寫					
*9	專業成長社群費	請自行填寫					
10	健保補充保費						
*11	活動費	請自行填寫					
12	雜支						
13	其他		0			非本計畫補助項目，經費自籌	
合計				合計		繳回款=○-○=○	

1. 本案計畫總金額○萬元，客委會核定補助○萬元；

2. 本園實支總經費○萬元；客委會實支補助○萬元，繳回賸餘款○元；○政府補助或自籌○元。

註1、各項目經費基準及限制，請依照本計畫及項目經費基準表實施。

註2、欄位【A】預算經費：請填與原計畫概算表一致。

註3、序標註*者須詳列說明內容。

註4、教材教具經費不支應購買財產、機器、設備、樂器、獎勵品、墨水匣(碳粉匣)、硬碟、記憶卡及文物修繕等。

註5、活動費經費不支應購買財產、機器、設備、樂器、墨水匣(碳粉匣)及文物修繕等。

註6、雜支經費編列應與計畫有關，且不得購置非消耗品及設備。

2、切結書—以本會補助款支付個人所得者需檢附；若已檢附「所得稅扣繳憑單」及「扣繳補充保費保險費證明」者，得免檢附。

《切結書》

本○○○○○受客家委員會補助辦理「請繕寫本會核定之計畫名稱」中有關活動、研習、教學等涉及個人所得部分，將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，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及個人補充保險費時一併申報扣繳。

【屬全民健康保險法第三十一條應扣取補充保費者，依規定扣取個人 2.11%健保補充保費，如有免扣取身分，但申請經費前未檢附申請單及相關證明文件審查者，仍須扣繳健保補充保險費。】

此 致

客家委員會

具結單位：○○○ 蓋章

園長/校長：○○○ 私章

會計：○○○ 私章

出納：○○○ 私章

蓋大章

中華民國○年○月○日

3、支出憑證粘存單與支出原始憑證正本

○學年度「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黏貼原始憑證

○○幼兒園、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 支出憑證粘存單

憑證編號	預算科目	金(新台幣)額						用途說明
		百 萬	十 萬	萬	千	百	十 元 角	
○、○及○	(請依請領項目自行填寫及調整)		\$				00	(請依請領項目自行填寫用途) (本粘存單如有塗改部分,需蓋人員章校正)
承辦人	單位主管	會計審核(出納)			會計主任	負責人或授權代簽人		
人員印章	人員印章	人員印章			人員印章	人員印章		

-----黏貼憑單-----

《領 據》

茲 領 到

○○○幼兒園、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 (請自行調整) 發給○○學年度「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陪伴員鐘點費、客語教學推動組費、語言研究費、教材編輯費、專業指導費、諮詢費、外聘講師講座鐘點費或校內教師講座鐘點費 (請依請領項目自行刪減及調整)，自○年○月○日至○年○月○○日共計節/時(如請領清冊)，總計新臺幣_____ (國字大寫)元整，涉及個人所得部分，將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，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及個人補充保險費時一併申報扣繳。

此 據

具 領 人： (簽名或私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戶籍地址：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里
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《領 據》

茲 領 到

○○○幼兒園、國民小學或國民中學(請自行調整)發給○○學年度「客語沉浸式教學計畫」陪伴員或外聘專家學者交通費用(請依請領項目自行刪減及調整)，自○年○月○日至○年○月○○日共計_____節/時(如請領清冊)，總計新臺幣_____ (國字大寫)元整，涉及個人所得部分，將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所得歸戶，並將於年度申報所得稅及個人補充保險費時一併申報扣繳。

此 據

具 領 人： (簽名或私章)

身分證號碼：

戶籍地址：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里
鄰 路(街) 段 巷 弄 號 樓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